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原股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芯原股份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561 号文《关于同意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860,441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806,856,851.88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26,594,726.3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780,262,125.5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5]3247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56,814.55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78,026.21
经批准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38,453.54
以前年度投入金额	-
本年度投入金额（含预先投入且已置换金额）	56,908.07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6,908.07
尚未使用金额	
减：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减：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的	65,000.00
减：累计利息及手续费净额	-
累计理财收益	696.43
减：其他转出	0.0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6,814.5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自 2025 年 6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统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余额	说明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9 00005764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	10,869.98	使用中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110 1899099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	2,841.73	使用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1910739810	募集资金专项	43,102.83	使用中

司上海分行	018	账户		
-------	-----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8,453.54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16.01 万元，合计置换募集资金 38,869.55 万元。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25)第 E01070 号）。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AIGC 及智慧出行领域 Chiplet 解决方案平台研发项目	108,889.30	19,329.46	19,329.46	2025 年 7 月 24 日	2025 年 7 月 14 日
面向 AIGC、图形处理等场景的新一代 IP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1,926.38	19,124.08	19,124.08	2025 年 7 月 22 日	2025 年 7 月 14 日
合计	180,815.69	38,453.54	38,453.54	-	-

注:表格中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除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8,453.54 万元外，公司 2025 年 7 月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16.01 万元，合计置换募集资

金 38,869.55 万元。

2025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加快公司票据的周转速度、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2025 年度，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金额为 9,313.75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按照公司内部流程执行，并均在自筹资金支付后六个月内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8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至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视届时审批权限）审议通过下一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之日止（以孰短者为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是指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 万元（含本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	预计年化	利息金额
------	------	------	------	------	------	------	-----	------	------

							还金额	收益率	
中信银行	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5,000	2025/7/25	2026/1/25	2026/1/25	5,000	1.30%	财务报表日不确认利息
浦发银行	7天通知存款	存款	20,000	2025/9/16	支取时到期	支取时到期	10,000	0.75%	财务报表日不确认利息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5/10/30	2026/1/30	2026/1/30	10,000	1.70%	28.88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5/10/30	2026/1/30	2026/1/30	10,000	1.70%	28.88
浦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	2025/12/15	2026/3/16	2026/3/16	30,000	1.70%	22.36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65,000 万元。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2025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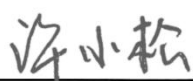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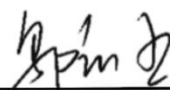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许小松



邬凯丞



2026年3月30日

附表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0,685.6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908.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908.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AIGC 及智慧出行领域 Chiplet 解决方案平台研发项目	否	108,759.30	107,158.50	107,158.50	28,852.91	28,852.91	-78,305.59	26.93	2029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面向 AIGC、图形处理等场景的新一代 IP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71,926.39	70,867.71	70,867.71	28,055.16	28,055.16	-42,812.55	39.59	2029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80,685.69	178,026.21	178,026.21	56,908.07	56,908.07	-121,118.1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8,453.54 万元，并已于 2025 年 7 月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次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8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至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视届时审批权限）审议通过下一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之日止（以孰短者为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次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表格中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注 2：表格中“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本年度投入金额”包含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